

证券代码：873703 证券简称：广厦环能 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补发公告的声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5月6日与中海石油宁波大榭石化有限公司签订《炼化一体化项目（馏分油五期项目）催化装置冷凝器买卖合同》（合同编号：DXDLJC09313DX），合同金额4,918万元；《炼化一体化项目（馏分油五期项目）催化装置冷凝器买卖合同》（合同编号：DXDLJC09314DX），合同金额1,126万元。合同总金额累计为6,044万元。因工作人员疏漏，导致公司未能及时披露相关公告，现将相关情况予以补充披露。

公司对未能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公司确保在今后的工作中将严格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规定，严格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、及时和完整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7月11日